

证券代码：300940

证券简称：南极光

公告编号：2021-055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号）同意注册，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9,606,423 股，发行价格为 12.7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77,777,957.48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5,350,505.2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32,427,452.22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出具了“XYZH/2021GZAA50004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b>募集资金净额</b>	332,427,452.22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258,785.15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266,897.70
减：对募投项目的累计投入	0.00
<b>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b>	332,953,135.07
其中：尚未使用的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金额	91,186,237.37
尚未到期的用于闲置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	241,766,897.70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 2 月 24 日，公司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圳湾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 年 7 月 16 日，公司、万载南极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前海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圳湾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因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冲支行没有签署协议的权限，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由其上级机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实际本协议由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冲支行履行。

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使用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深圳市南极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冲支行	15353369630070	73,977,344.3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79300078801100001470	1,281,365.2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圳湾支行	4403040160000328308	2,842,587.4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7010100102144067	13,084,940.33
万载南极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冲支行	15396961860001	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79300078801700001565	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圳湾支行	4403040160000336434	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7010100102248508	0.00
合计			91,186,237.37

### 三、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附表：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

附表：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242.7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LED 背光源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33,964.88	23,681.24	0	0	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5G 手机后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7,272.65	5,070.69	0	0	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LED 背光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440.97	4,490.82	0	0	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4,400.00	0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2,078.50	33,242.75	0	0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52,078.50	33,242.75	0	0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收到募集资金，2021 年 2 月 3 日挂牌上市，截止报告期末时间较短，各项募投项目还未投入资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	不适用										

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1年3月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0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4,195,788.27元。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相关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了XYZH/2021GZAA50005号《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本公司已于2021年4月16日对前述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4,195,788.27元完成置换。</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及用于现金管理,并将继续用于投入本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